

证券代码：832120

证券简称：永辉化工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回购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0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回购股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回购方案”）。议案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情况及近期公司股价，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 5.50 元/股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，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5.50 元/股调整为 5.30 元/股。详情请参见《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。本次回购方式为集合竞价回购方式，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2,500,000 股，不超过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8.08%-16.16%，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，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27,500,000 元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二、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

进展公告类型：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累计达到 9.00%

回购实施进度：截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，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55.70%

本次回购为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累计达到 1%或 1%的整数倍，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合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 2,785,087 股，总金额为 14,749,849.80 人民币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手续费），本次回购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.00%，占拟回购股份总数量上限的 55.70%，最高成交价为 5.50 元/股，最低

成交价为 4.90 元/股。

在回购期间，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，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5.50 元/股调整为 5.30 元/股，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期间未实施股份回购。

截至目前，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。

三、 回购实施预告执行情况

截至目前，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，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，存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。

公司实施回购区间 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5月22日未实施回购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无

中山永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1日